

证券代码：688135

证券简称：利扬芯片

公告编号：2024-022

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会议前已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黄江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际到会董事9人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；

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30日